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佰恒	独立董事	出国考察	姚德超
尤劲柏	董事	出差	吴秋璟

公司负责人卢秀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首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燕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11,710,655.82	1,282,712,848.41	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29,045,506.17	1,016,180,307.79	1.27%	
股本(股)	186,800,000.00	93,400,000.00	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1	10.88	-49.36%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794,221.48		188.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		144.27%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73,514,918.80	-22.48%	620,311,904.71	-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472,744.97	-64.8%	50,225,198.38	-43.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66.67%	0.27	-4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66.67%	0.27	-4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2.87%	4.9%	-4.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2.87%	4.84%	-4.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	说明
----	----------	----

	额（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6,497.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78,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856.64	
所得税影响额	-111,041.69	
合计	629,317.74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84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1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6,168,800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4,219,400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461,988	人民币普通股	3,461,98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南京彤天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
周明洁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中国银行—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9,361	人民币普通股	579,361
陈莹	526,201	人民币普通股	526,201
徐铭崎	467,950	人民币普通股	467,950
叶慧珍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秀强先生、陆秀珍女士和卢相杞（曾用名：卢笛）先生共同控制的公司，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均为徐锦荣先生。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	32,668,700	0	32,668,700	65,337,400	首发限售	2014-1-13
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	19,831,300	0	19,831,300	39,662,600	首发限售	2014-1-13
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	0	7,000,000	14,000,000	首发限售	2014-1-13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80,000	2,280,000	0	0	首发限售	2012-1-13
江苏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60,000	3,360,000	0	0	首发限售	2012-1-13
高投名力成长创	2,520,000	2,520,000	0	0	首发限售	2012-1-13

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2,340,000	2,340,000	0	0	首发限售	2012-1-13
合计	70,000,000	10,500,000	59,500,000	119,000,000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和原因说明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6,224.63万元，较年初减少5,221万元，降幅为45.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票据到期收款和购买材料支付票据较上年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4,606.73万元，较年初增加7,422.47万元，增幅为43.19%，主要原因是光伏太阳能玻璃客户本年改变回款方式，延长回款期限所致。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2,767.55万元，较年初增加814.66万元，增幅为41.72%，主要原因是本年采购玻璃支付的玻璃架押金较年初增加所致。

(4)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7,678.34万元，较年初增加5,035.09万元，增幅为190.49%，主要原因是公司募投资金项目实施投入增加所致。

(5)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2,313.34万元，较年初增加579.72万元，增幅为33.44%，主要原因是本年光伏科技园已办妥手续新增一期用地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6)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9,156万元，较年初增加4,996.59万元，增幅为120.1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采购材料给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7)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68.56万元，较年初增加28.54万元，增幅为71.30%，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预付的产品订金增加所致。

(8)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630.28万元，较年初增加288.71万元，增幅为84.5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9月份增值税进项税抵扣较少，实现增值税374万元以及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较前期增加所致。

(9)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0万元，较年初减少170.67万元，降幅为1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长期借款及到期一次性支付利息所致。

(10)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590.60万元，较年初减少183.07万元，降幅为23.6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支付上年度的其他应付各项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所致。

(11)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0万元，年初为1,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12)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528.87万元，较年初减少264.35万元，降幅为33.33%，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支付上年末应付未付各项费用所致。

(13)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2,713.38万元，较年初增加500万元，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收到项目政府专项补助款所致。

(14) 股本较年初增加9,340万元，主要原因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2、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和原因说明

(1) 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365.65万元，较同期减少119.58万元，降幅为24.64%，主要原因是本期因受市场影响，毛利率下降，当期实现增值税同比减少，相应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也下降。

(2) 报告期财务费用-852.92万元,较同期减少1,294.68万元,降幅为293.07%,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3) 报告期实现营业利润5,769.69万元,较同期减少4,733.15万元,降幅为45.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国内家电市场和光伏市场行情所影响,毛利率大幅下降所致。

(4) 报告期营业外支出197.79万元,较同期减少102.92万元,降幅为34.23%,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较同期减少所致。

(5)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821.20万元,较同期减少737.68万元,降幅为47.32%,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同比大幅减少而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和原因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879.42万元,较同期增加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票据到期收款和贴现较同期有所增加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较同期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409.14万元,较同期增加2,146.6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募投项目实施增加投入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057.8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幅度很大,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导致同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所致。

(二) 业务回顾和展望

1、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受市场的影响,2012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营业收入和利润较去年同期出现一定的下降。2012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031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0.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22.52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43.67%。

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但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有一定下降,主要原因是:

(1) 由于家电玻璃市场竞争加剧,家电产品销售量出现一定的下降;受光伏市场环境的影响,三季度公司光伏玻璃增长势头较2012年上半年有较大的下降。

(2) 家电和光伏玻璃产品销售竞争加剧,产品销售价格受到严重挤压,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影响了公司的盈利水平。

(3) 公司参股子公司河南天利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由于受玻璃市场持续不振的影响,一直没有正常生产,经营出现亏损,按参股比例相应减少了本公司净利润20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对外投资项目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工作顺利进展:

(1) 募投项目“薄膜太阳能电池用TCO导电膜玻璃项目”已建成年产30万平方米生产线,产品基本能够达到预期的效果,现正在积极开发产品市场。

(2) 超募资金项目“年产1,000万平方米增透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封装玻璃”项目已逐步量产、“年产30万平方米家电镀膜玻璃”于年初开始实施,目前进展顺利。

(3) 超募资金项目在南京建设新材料研究院已完成公司注册工作,年底前可完成研究用房购置等工作。

(4) 对外投资项目“年产60万平方米透明导电隔热玻璃项目”按照计划进行,年底前完成公司注册登记及筹备工作和主要设备采购工作。

(5) 国家金太阳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的实施主体江苏秀强光电工程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工作,进入运营阶段。

2、未来工作安排和发展计划

公司将继续借助国家支持和鼓励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平台，致力于玻璃深加工业务，把玻璃深加工产品向精、向细发展，同时扩展其应用领域，融入节能、环保理念，保持技术和品牌优势，成为国内最具创新、最具特色的玻璃深加工企业。

公司现处于产品转型升级的变革时期，逐步从以传统家电玻璃生产为主转型向新能源新材料方向发展，公司将在保持现有家电玻璃市场占有率的同时，继续大力发展增透晶体硅太阳能封装玻璃、薄膜太阳能电池用TCO导电膜玻璃、家电镀膜玻璃等高新技术项目，充分利用公司已经积累的各项竞争优势，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积极创新，研发和生产更高层次的玻璃深加工产品，充分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从而满足国内外市场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成为国内外领先的玻璃深加工企业。在转型期间会面临新的挑战 and 机遇，开拓市场和获得市场认可均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管理团队有信心并有能力完成转型，从而使公司的发展上升到一个更高的高度。同时，公司将充分、有效的利用超募资金，拓宽公司的产业链、加快新技术的研发进程，扩大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

四、重要事项

(一)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①公司控股股东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 ②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秀强、陆秀珍、卢相杞 ③公司股东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 ④公司股东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承诺 ①公司控股股东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或者以任何其他方式处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②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秀强、陆秀珍、卢相杞（曾用名：卢笛）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前述锁定期满，在本人和关联人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所持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不超过所持有对应公司的股权比例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③公司股东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或者以任何其他方式处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④公司股东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除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社保基金实施办法》划转股份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外，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	2010年02月20日	其中股份锁定承诺：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锁定期限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2年1月13日解除限售，限售期内，各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承诺。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江苏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2年1月13日解除限售，限售期内，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

<p>⑤赵庆忠、吴新军、王斌、周其宏等持有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并在秀强股份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p> <p>⑥持有新星投资 2.5% 股权的卢秀威、持有秀强投资 0.86% 股权的卢秀军</p>	<p>司回购或者以任何其他方式处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该公司的禁售期义务。</p> <p>公司股东江苏鹰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或者以任何其他方式处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⑤赵庆忠、吴新军、王斌、周其宏等持有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并在本公司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前述锁定期满，在本人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p> <p>⑥持有新星投资 2.5% 股权的卢秀威、持有秀强投资 0.86% 股权的卢秀军承诺：于股份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将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新星投资、秀强投资的股权；前述锁定期满，在本人和关联人任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新星投资、秀强投资的股权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对应公司股权比例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和关联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新星投资、秀强投资的股权。</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p> <p>控股股东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股东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为了保护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郑重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公司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股份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将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研发、生产或销售股份公司已经研发、生产或销售的项目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已经投入科研经费研制或已经处于试生产阶段的项目或产品）；不利用公司对股份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同股份公司相竞争的活动，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股份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股份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股份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股份公司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p> <p>卢秀强先生、陆秀珍女士、卢相杞（曾用名：卢笛）先生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了保护公司、公司中小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共同郑重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我们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股份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将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研发、生产或销售股份公司已经研发、生产或销售的项目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已经投入科研经费研制或已经处于试生产阶段的项目或产品）；不利用我们对股份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同股份公司相竞争的活动，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股份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股份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股份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股份公司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通过劳务派遣方式用工可能导致的连带赔偿责任风险所作的承诺如因股份公司自 2008 年开始接受劳务派遣形式用工而发生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宿迁市恒久人力资源</p>	<p>投资有限公司、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锁定期限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p> <p>其他承诺长期有效。</p>	<p>上述承诺。</p>
--	---	---	--------------

	<p>有限公司拖欠劳务人员工资等损害被派遣劳动者利益情形导致股份公司须承担相关的赔偿以及引致的任何罚款，均由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担。</p> <p>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了避免本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可能出现的补缴风险及责任所作的承诺如股份公司在发行上市前因没有为其在册员工全额缴纳“五险一金”而产生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补缴义务、罚款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全额承担。</p> <p>实际控制人、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为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所作的承诺</p> <p>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不会促使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持有除股份公司之外的其他公司股权，也不会促使其从事或开展或投资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或为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股份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将不会促使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研发、生产或销售股份公司已经研发、生产或销售的项目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已经投入科研经费研制或已经处于试生产阶段的项目或产品）；将承担忠实勤勉义务，不利用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任何形式不正当地利用股份公司的资产；不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将促使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在持有股份公司股权期间，将不提供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将恪守承诺，如违背上述承诺，我们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香港恒泰承诺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不正当地利用股份公司的资产；非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不与股份公司发生任何形式或规模的交易；在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不与关联股东合谋或自行作出有损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除按照所持股份公司的股份享有现金分红外，不与股份公司发生资金往来。</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事项，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893.9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13.49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51.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50 万平方米彩晶玻璃项目	否	4,000	4,000	146.43	3,800.44	95.01%	2012 年 01 月 01 日	1525.97	是	否
薄膜太阳能电池用 TCO 导电膜玻璃项目	否	8,436.62	8,436.62	1,111.27	3,623.51	42.95%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玻璃深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否	4,000	4,000	2,178.32	2,308.03	57.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436.62	16,436.62	3,436.02	9,731.98	-	-	1525.97	-	-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 120 万平方米玻璃层架/盖板和年产 150 万平方米彩晶玻璃生产线	否	5,000	5,000	173.05	2000	4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3.79	否	否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增透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封装玻璃生产线	否	9,336	9,336	2,546.03	2,546.03	27.27%	2013 年 04 月 30 日	135.3	否	否
年产 30 万平方米家电镀膜玻璃生产线	否	4,496	4,496	1,773.11	1,773.11	39.44%	2013 年 04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南京无机非金属新材料研究院	否	7,000	7,000	0	0	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1,000	11,000	0	11,0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6,832	46,832	14,492.19	27,319.14	-	-	149.09	-	-
合计	-	63,268.62	63,268.62	17,928.21	37,051.12	-	-	1675.0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120 万平方米玻璃层架/盖板和年产 150 万平方米彩晶玻璃生产线、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增透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封装玻璃生产线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是目前生产还未达到设计产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1,893.96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55,457.34 万元。 ①2011 年 1 月 27 日，经秀强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使用超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此笔款项已于 2011 年 1 月底偿还银行。 ②2011 年 5 月 4 日，经秀强股份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建设家									

	<p>电玻璃生产线，2011 年 6 月 2 日，公司投资 2000 万元注册成立了四川泳泉玻璃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家电玻璃生产的实施主体。截止本报告期末，子公司已建成年产 60 万平方米彩晶玻璃生产线，实现营业收入 1,367.72 万元。尚未注入的项目资金 3,000 万元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户。</p> <p>③2012 年 1 月 9 日，经秀强股份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9,336 万元建设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增透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封装玻璃生产线、使用超募资金 4,496 万元建设年产 30 万平方米家电镀膜玻璃生产线，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增透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封装玻璃项目已逐步量产；年产 30 万平方米家电镀膜玻璃于年初开始实施，目前进展顺利。</p> <p>④2012 年 2 月 14 日，经秀强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p> <p>⑤2012 年 8 月 15 日，经秀强股份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7,000 万元在南京市麒麟科技创新园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公司无机非金属新材料的研发基地，子公司于 8 月 28 日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营业执照。</p> <p>截止本报告期末，超募资金余额为 8,625.34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期内发生 <input type="checkbox"/>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期内发生 <input type="checkbox"/>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p>2011 年 1 月 27 日，经秀强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6,166.25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年产 150 万平方米彩晶玻璃项目 3,654.01 万元、薄膜太阳能电池用 TCO 导电膜玻璃项目 2,512.24 万元的自筹资金，全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11 年 1 月底，款项已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p>①2011 年 7 月 22 日，经秀强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12 年 1 月，公司已按期将此笔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②2012 年 2 月 14 日，经秀强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12 年 8 月，公司已按期将此笔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③2012 年 8 月 15 日，经秀强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p>项目尚未完工</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三)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的文件通知，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并制定了《现金分红管理制度》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 年-2014 年）》，《公司章程》的修改及相关制度规划的建立已经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透明，也符合相关要求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的程序和形式、实施现金分红和股票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现金分红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采取现金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时，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3）出现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分红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4）公司可根据实际盈利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6）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三）现金分配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0%。

（四）现金分配的时间及比例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六）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

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方案。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分红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 1/2 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七）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1）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2）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执行情况。

（3）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八）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九）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2、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2 年 3 月 27 日，秀强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2012 年 4 月 19 日，秀强股份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2012 年 5 月 8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34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由资本公积向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2 年 5 月 15 日，除权除息日、现金红利发放日和转增可流通股上市日均为 2012 年 5 月 16 日。2011 年 5 月 16 日，公司完成 2011 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派的现金红利已于当日分别直接划入固定证券账户和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直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转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已于当日可上市流通。

（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 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五、附录**(一) 财务报表**

是否需要合并报表：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无特殊说明，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7,587,781.45	547,513,664.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246,338.85	114,456,313.27
应收账款	246,067,296.34	171,842,629.53
预付款项	91,825,000.03	82,786,475.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675,487.77	19,528,853.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983,162.19	71,363,386.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9,563.45	574,987.12
流动资产合计	971,854,630.08	1,008,066,309.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40,382.43	9,901,733.0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4,642,654.18	215,376,424.19
在建工程	76,783,405.55	26,432,553.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133,399.63	17,336,175.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21,747.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34,436.49	5,599,651.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856,025.74	274,646,539.06
资产总计	1,311,710,655.82	1,282,712,848.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9,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1,561,000.00	41,595,058.68
应付账款	57,397,758.66	72,244,979.19
预收款项	685,602.46	400,224.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389,464.77	10,267,212.69
应交税费	6,302,848.30	3,415,726.87
应付利息		1,706,6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06,024.68	7,736,741.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288,650.78	7,932,131.28
流动负债合计	255,531,349.65	244,398,740.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133,800.00	22,133,8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33,800.00	22,133,800.00
负债合计	282,665,149.65	266,532,540.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6,800,000.00	93,400,000.00
资本公积	641,207,997.73	734,607,997.7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269,894.16	24,269,894.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6,767,614.28	163,902,415.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9,045,506.17	1,016,180,307.7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9,045,506.17	1,016,180,307.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11,710,655.82	1,282,712,848.41

法定代表人：卢秀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首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9,804,516.39	544,689,11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846,338.85	114,456,313.27
应收账款	245,968,718.93	171,901,473.39
预付款项	91,715,009.96	83,534,689.7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800,295.70	19,769,347.32
存货	73,479,941.34	67,509,932.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9,563.45	417,462.13
流动资产合计	872,084,384.62	1,002,278,334.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840,382.43	29,901,733.0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4,758,162.37	204,233,491.56
在建工程	76,783,405.55	26,432,553.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133,399.63	17,336,175.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73,922.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77,615.05	4,942,83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8,966,887.47	282,846,784.99
资产总计	1,311,051,272.09	1,285,125,119.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9,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1,561,000.00	41,595,058.68
应付账款	59,530,143.69	71,198,450.69
预收款项	685,602.46	400,224.22
应付职工薪酬	8,335,958.60	10,232,124.66
应交税费	6,952,279.48	5,185,962.39
应付利息		1,706,6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847,682.47	7,677,889.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107,198.50	7,724,631.02
流动负债合计	258,019,865.20	244,821,008.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133,800.00	22,133,8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33,800.00	22,133,800.00
负债合计	280,153,665.20	266,954,808.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6,800,000.00	93,400,000.00
资本公积	641,207,997.73	734,607,997.7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269,894.16	24,269,894.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8,619,715.00	165,892,418.8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0,897,606.89	1,018,170,31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11,051,272.09	1,285,125,119.00

法定代表人：卢秀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首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3,514,918.80	223,827,141.00
其中：营业收入	173,514,918.80	223,827,141.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9,876,444.91	178,865,809.91
其中：营业成本	133,584,516.67	152,735,583.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0,650.03	1,806,328.53
销售费用	8,530,536.45	9,236,219.08
管理费用	20,015,832.64	16,078,206.18
财务费用	-3,109,646.81	-610,892.29
资产减值损失	84,555.93	-379,635.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132.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132.8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90,341.03	44,961,331.09
加：营业外收入	83,763.88	16,038.00
减：营业外支出	36,239.52	87,754.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122.77	1,574.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37,865.39	44,889,614.20
减：所得税费用	-34,879.58	6,609,659.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72,744.97	38,279,954.7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72,744.97	38,279,954.7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2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472,744.97	38,279,95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72,744.97	38,279,954.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卢秀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首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3,492,561.11	227,663,668.51
减：营业成本	135,091,311.87	156,510,681.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0,650.03	1,806,328.53
销售费用	8,395,035.21	9,209,236.10
管理费用	19,715,446.92	14,647,785.44
财务费用	-3,107,553.08	-594,199.74
资产减值损失	84,555.93	-379,635.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132.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132.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94,981.37	46,463,472.55
加：营业外收入	83,763.88	16,038.00
减：营业外支出	36,239.52	86,338.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122.77	1,574.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42,505.73	46,393,172.36
减：所得税费用	-34,879.58	6,609,659.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77,385.31	39,783,512.9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2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77,385.31	39,783,512.93

法定代表人：卢秀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首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0,311,904.71	621,852,095.81
其中：营业收入	620,311,904.71	621,852,095.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0,553,675.00	516,823,701.11
其中：营业成本	474,551,015.00	427,458,255.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56,532.78	4,852,368.44
销售费用	29,097,911.11	27,150,539.96
管理费用	58,118,462.25	49,239,728.92
财务费用	-8,529,168.10	4,417,592.19
资产减值损失	3,658,921.96	3,705,216.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1,350.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61,350.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696,879.12	105,028,394.70
加：营业外收入	2,718,215.01	2,729,669.50
减：营业外支出	1,977,855.58	3,007,093.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48,704.56	2,866,710.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437,238.55	104,750,970.68
减：所得税费用	8,212,040.17	15,588,862.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25,198.38	89,162,107.7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25,198.38	89,162,107.7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	0.4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0,225,198.38	89,162,107.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225,198.38	89,162,107.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年初到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卢秀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首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19,293,562.28	625,688,623.32
减：营业成本	474,912,589.11	431,233,352.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56,532.78	4,852,368.44
销售费用	28,721,685.55	27,123,556.98
管理费用	57,246,667.73	47,809,308.18
财务费用	-8,523,040.14	4,434,284.74
资产减值损失	3,658,921.96	3,705,216.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1,350.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61,350.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558,854.70	106,530,536.16
加：营业外收入	2,718,180.78	2,729,669.50
减：营业外支出	1,977,699.11	3,005,676.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48,704.56	2,866,710.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299,336.37	106,254,528.84
减：所得税费用	8,212,040.17	15,588,862.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087,296.20	90,665,665.9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	0.4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087,296.20	90,665,665.93

法定代表人：卢秀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首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6,967,359.91	386,858,840.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1,857.50	1,940,871.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21,037.79	6,743,08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720,255.20	395,542,801.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914,216.53	263,618,136.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239,527.65	80,320,61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549,920.20	47,674,933.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22,369.34	59,094,39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926,033.72	450,708,08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94,221.48	-55,165,279.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000.00	218,893.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000.00	218,893.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344,441.23	50,843,834.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44,441.23	52,843,834.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91,441.23	-52,624,940.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8,939,600.3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8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805,939,600.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100,000.00	173,261,74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478,264.14	27,231,042.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78,264.14	200,492,79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78,264.14	605,446,808.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875,483.89	497,656,588.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984,907.80	43,332,82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109,423.91	540,989,411.95

法定代表人：卢秀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首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7,897,256.02	391,629,032.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1,857.50	1,940,871.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06,664.50	7,645,82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435,778.02	401,215,73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851,367.98	263,352,347.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294,715.83	80,032,96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480,399.02	47,674,933.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72,819.87	59,801,01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299,302.70	450,861,25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36,475.32	-49,645,525.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000.00	716,765.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000.00	716,765.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645,411.23	41,413,081.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2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645,411.23	63,413,08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392,411.23	-62,696,31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8,939,600.3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8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805,939,600.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100,000.00	173,261,74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478,264.14	27,231,042.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78,264.14	200,492,79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78,264.14	605,446,808.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834,200.05	493,104,96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160,358.90	43,332,82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326,158.85	536,437,791.49

法定代表人：卢秀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首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二）审计报告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